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70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:王伯誠

電話: (06)703-0835分機173

傳真:(06)335-5076

電子信箱:d00340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:長榮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:南市衛心字第112011335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0113353A00 ATTCH5.odt)

主旨:為推動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,請貴單位協助刊 登藥物濫用防制資訊,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2年6月1日衛部護字第1120122866號函暨 「112年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辦理。
- 二、請於曝光率高、人口往來頻繁的通路進行宣導,多元通路 包含跑馬燈、數位電子看板、電子媒體、廣播、公布欄 等。

三、宣導內容:

- (一)跑馬燈文字內容:「新興毒品花樣多,堅定拒絕準沒錯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關心您。
- (二)宣導影片:「千萬母湯呷毒」、「毒門絕招請小心提防」、「藥物濫用防制你敢嗎」、「藥物濫用防制 親子溝通篇」、「小心毒品就在你身邊」可於衛生福利部食









品藥物管理署(首頁/業務專區/管制藥品/反毒資源專區)下載,網址: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10070。

四、請於112年8月15日(星期二)前加入Line官方帳號 (@279kjlmv)並回傳佐證照片2—4張。

五、檢附成果範例1份。

正本: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運務段臺南站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新聞 及國際關係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 專院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地政事務所、本市各 醫院、臺南轉運站

副本:本局心理健康科電2023689933



